公司代码:601228 公司简称:广州港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州港	60122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敬	/
电话	020-83052510	/
办公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406号	/
电子信箱	gzgdb@gzport.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1,164,705,848.28	40,013,023,234.21	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032,427,794.35	14,680,863,511.91	2.3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207,164,397.12	6,006,391,706.66	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2,990,483.78	537,182,287.48	2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9,117,332.99	510,409,995.95	2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3,821,151.11	714,448,263.87	127.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8	3.84	增加0.7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	22.22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6,55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72	4,689,599,114	0	无	0	
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8	246,582,088	0	无	0	
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4	244,105,940	0	无	0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1	100,000,000	0	无	0	
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9	86,166,703	0	无	0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8	60,977,800	0	无	0	
赵菁华	境内自然人	0.19	11,749,589	0	无	0	
张超	境内自然人	0.10	6,400,000	0	无	0	
徐峰	境内自然人	0.10	6,243,80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09	5,513,16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同属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粤港01	163743	2020-07-22	2023-07-23	1,000,000,000.00	3.50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2粤港K1	185817	2022-05-25	2025-05-26	1,000,000,000.00	2.78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5.98	55.5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7.15	6.78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益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2-053

债券代码:163743.SH、185817.SH、185969.SH、137626.SH

债券简称:20粤港01、22粤港K1、22粤港02、22粤港03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8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董事。

(三)会议时间:2022年8月29日09:00

会议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406号港口中心2706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其中董事宋小明及独立董事肖胜方、樊霞、吉争雄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五)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益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长李益波、副董事长黄波、董事苏兴旺、董事宋小明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该议案具有有效表决权的票数为4票。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广州南沙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广州南沙联合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各股东按股比增资32,893万元,其中公司出资21,380.45万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锁颖馨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2-054

债券代码:163743.SH、185817.SH、185969.SH、137626.SH

债券简称:20粤港01、22粤港K1、22粤港02、22粤港03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18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监事。

(三)会议时间:2022年8月29日10:30

会议地点: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406号港口中心2706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4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4名。

(五)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应海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监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22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广州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2-056

债券代码:163743.SH、185817.SH、185969.SH、137626.SH

债券简称:20粤港01、22粤港K1、22粤港02、22粤港03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锁颖馨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锁颖馨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对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条件要求。

锁颖馨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0-83052510

传真:020-83051410

邮箱:suoyingxin@gzport.com

通信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沿江东路406号港口中心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锁颖馨女士简历

锁颖馨女士,1987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现任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企业管理部)投资者关系科科长。锁颖馨女士2012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广州港新沙港务有限公司办公室资深主管、办公室秘书、团委副书记、党委工作部干事。2018年3月至2020年1月任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企业管理部)综合科副科长(主持工作),2020年1月至今任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企业管理部)投资者关系科科长。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22-057

债券代码:163743.SH、185817.SH、185969.SH、137626.SH

债券简称:20粤港01、22粤港K1、22粤港02、22粤港03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08日(星期四) 上午 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9月01日(星期四) 至09月0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gzgdb@gzpor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9月08日 上午 09:00-10:00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08日 上午 09:00-10: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陈宏伟先生

公司董事会秘书梁敬先生

公司财务总监何晟先生

独立董事樊霞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9月08日 上午 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9月01日(星期四) 至09月0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gzgdb@gzport.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锁颖馨女士

电话:020-83052510

邮箱:suoyingxin@gzpor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22-061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州浪奇	股票代码	0005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默	刘垚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3号501室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3号501室	
电话	020-82162933	020-82162933	
电子信箱	dm@lonkey.com.cn	liuyao@lonkey.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12,585,522.70	1,264,766,478.11	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752,420.55	-65,686,399.13	4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472,023.35	-67,057,525.64	5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9,454,746.55	30,260,301.68	294.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0	-0.1	79.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0	-0.1	79.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5%	-2.57%	-30.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65,504,440.14	2,707,249,978.75	-1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06,509,882.92	1,040,012,233.47	-3.2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5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61%	348,437,888	0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88%	239,860,361	235,433,892		
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1%	100,070,672	0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4%	89,256,197	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2%	79,318,865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4%	69,982,560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4%	50,614,372	0		
林旺钏	境内自然人	2.11%	34,059,814	0		
广州华糖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2%	27,749,054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国有法人	1.64%	26,371,78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广州市人民政府,根据《重整计划》,广州轻工集团受让的股份及其原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之日起三年内不得转让(向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转让除外)。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广州华糖商务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除此以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部分涉案人员调查事宜:

2021年1月,公司披露了前任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建斌、前董事会秘书王志刚因涉嫌职务违法被监察机关立案调查,公司中层邓煜、黄健彬等人涉嫌挪用资金案被广州市公安局南沙区分局立案侦查。2021年7月,公司披露了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收到了广州市南沙区监察委员会移送审查起诉的陈建斌、王志刚、黄健彬、邓煜、姚之琦、王健的案件材料。2021年8月,公司披露了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检察院也已收到了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检察院向其移送审查起诉前述人员的案件材料。公司贸易业务所涉及的存货风险、应收预付等债权债务情况均与前述人员有关,公司将积极配合检察机关,以查清事实真相,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部分银行账户、子公司股权解除冻结的事宜: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因债务逾期等问题面临多项诉讼、仲裁事项,而致使部分银行账户及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孙公司股权被冻结。截至2022年4月25日,公司前期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已全部解除冻结;截至2022年7月13日,公司前期因涉及诉讼、仲裁案件致使公司子公司、参股公司被冻结股权已全部解除冻结。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积极推进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

2022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轻工集团以现金6亿元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5月24日,公司股东大会已通过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7月2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获得了中国证监会受理。8月10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8月26日,公司披露了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告。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各项工作正积极有序推进中。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22-058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2年8月29日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了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占应到董事人数的100%。本次会议由赵璧秋董事长主持,全体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公司架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推进扁平化管理,提升管理效率,对公司总部业务结构及组织架构进行调整优化。调整后的职能部门设置为董事会秘书处、综合办公室、纪委办公室、财务部、合规审计部、技术中心(含日化所)、工会。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与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黄兆斌回避表决,其余5位董事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2年向关联方Yue Xiu Textiles Co., Ltd(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销售表面活性剂等产品及原料,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截至目前,实际发生交易金额为352.83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358.91万元(以发货月份汇率计算)。鉴于目前表面活性剂等业务持续向好,预计本年度相关销售规模将大幅增加,拟增加与Yue Xiu Textiles Co., Ltd(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额度至不超过7,000万元(不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与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22-059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2年8月29日在公司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会议。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占应到人数的100%。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卫红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调整与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2022年向Yue Xiu Textiles Co., Ltd(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销售表面活性剂等产品及原料,鉴于目前表面活性剂等业务持续向好,预计本年度相关销售规模将大幅增加,拟增加与Yue Xiu Textiles Co., Ltd(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额度至不超过7,000万元(不含税)。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额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交易价格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与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与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22-062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与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和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2022年8月2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与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鉴于目前表面活性剂等业务持续向好,预计本年度相关销售规模将大幅增加,董事会同意调整公司与Yue Xiu Textiles Co., Ltd(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纺织")的关联交易额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调整与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子公司广州浪奇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沙浪奇")2022年拟向越秀纺织销售表面活性剂等产品及原料,原预计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本次拟增加关联交易额度至不超过7,000万元(不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交易金额为352.83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358.91万元(以发货月份汇率计算)。

本公司在征得超过半数的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认可后,于2022年8月29日将公司《关于调整与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获通过。董事会审议表决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黄兆斌在越秀纺织的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5位董事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2021年度)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Yue Xiu Textiles Co., Ltd(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	销售洗衣粉、表面活性剂等产品及原料	参考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7,000	2,358.91	-
合计	/	/		不超过7,000	2,358.91	-

注:以上表格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数据未经审计。

除增加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外,公司于4月30日披露的《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中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金额预计未发生变化。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	不超过18,100	0.00%	-100%	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上
	广州市人民印刷厂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包材	826.85	不超过1,231.55	3.71%	-32.86%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香精	513.64	不超过867	12.12%	-40.76%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采购包材	457.49	不超过1,063.7	0.32%	-56.99%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原料	866.06	不超过17,430	0.82%	-95.03%	
	广州市人民印刷厂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0.56	不超过4.1	0.00%	-86.34%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13	不超过7.9	0.00%	-85.70%	
	广州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349.22	不超过5,000	2.23%	-53.02%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销售原材料及产品	203.41	不超过676.85	0.00%	-69.95%	
向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	提供动力服务	28.97	不超过45	30.79%	-35.62%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动力服务	65.13	不超过140	69.21%	-53.4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接受技术服务	96.08	不超过124.12	100%	-22.59%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①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的额度预计,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情况,较难实现准确的预计。②由于公司与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2021年度开展交易为委托加工交易,公司原先按双方签署的采购、销售合同金额进行预计,经公司确认,相关交易收入按净额法确认更加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原则,故公司与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出现较大差异。若按全额法计算,实际发生销售金额15,415.06万元,采购金额14,549万元,未超预计金额。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合法合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之间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由于市场及客户要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Yue Xiu Textiles Co., Ltd(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中国香港;

注册资本:50万港元;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纺织品、化工品、个护产品等进出口贸易。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越秀纺织2022年6月末的总资产为36,252万元,净资产为8,816万元,2022年1-6月营业收入为57,222万元,净利润为36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该企业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越秀纺织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所以,本公司与广州化工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越秀纺织的经营运作情况正常,多年来与公司均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南沙浪奇拟向越秀纺织销售表面活性剂等产品,预计全年不含税总金额不超过7,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关联交易合同,将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向越秀纺织销售表面活性剂等产品及原料,有利于拓展业务拓宽产品销路,提高效益。预计上述关联交易还将在今后的一段时间内继续发生。

上述关联交易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影响不大,不会造成不良的影响。上述交易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邢益强先生和谢岷先生认为公司关于调整与越秀纺织品有限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该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并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是基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的事情认可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公司代码:600774 公司简称:汉商集团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分配不转增。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汉商集团	600774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舒文	曾宪钢
电话	027-68849191	027-84843197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大道134号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大道134号
电子信箱	hsjt600774@126.com	hshsd@12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467,216,033.18	3,250,183,574.06	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40,148,753.24	1,647,013,976.29	-0.4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00,899,881.99	738,286,979.42	-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637,876.46	42,003,806.05	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481,961.24	39,935,667.31	-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59,073.56	120,952,140.03	-36.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6	6.15	减少3.5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45	0.1851	-21.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45	0.1851	-21.9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7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武汉市汉阳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93	79,444,603		无		
卓尔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8	45,389,595		质押	22,600,000	
阎志	境内自然人	15	44,254,715		质押	22,000,000	
上海华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汯格致精一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2.77	8,178,438		无		
周升俊	境内自然人	2.77	8,169,293		无		
上海驰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驰泰卓越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2	7,434,944		无		
宇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	7,434,944		质押	4,150,000	
上海驰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淄博驰泰诚运证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2	7,434,344		无		
圆信永丰基金－青岛中钜投资有限公司－圆信永丰金水木阳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	4,416,356		无		
上海驰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驰泰量化价值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3,717,472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卓尔控股有限公司和阎志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2-045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于2022年8月20日发出关于召开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8月30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签订《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为顺利完成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明确各方于本次重整投资中的权利义务,依据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发布的第三次招募重整投资人公告以及公司提交的《重整投资预案》,经友好协商,就本次重整投资事宜拟签署《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刊登的《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2-046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顺利完成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明确各方于本次重整投资中的权利义务,各方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本次重整投资事宜拟签署《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书》。

●本次参与东方药业重整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风险提示:

《重整计划》(草案)能否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并获得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及《重整计划》(草案)后续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重整投资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投资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与公司预期的经营情况存在差异。

一、相关进展情况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1")于2022年1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提交〈投资方案〉的议案》,公司与子公司成都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康药业"或"乙方2")作为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参与了东方药业破产重整投资人的公开招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披露的《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提交〈投资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号)。

2022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的重整预案》(以下简称《重整预案》)。联合体拟以3亿元人民币现金及东方药业拟剥离资产处置变现款项作为投资金额,全部用以清偿东方药业破产费用、共益债务、破产债权等债务,并取得拟剥离资产剥离后东方药业100%股权(其中公司拟持股90%,迪康药业拟持股10%)。2022年3月21日,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药业"或"甲方")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重整投资人公开遴选及评审结果的公告》,联合体获得东方药业重整投资人资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2日披露的《关于参与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号)。

为顺利完成本次重整投资,明确各方于本次重整投资中的权利义务,依据管理人发布的第三次招募重整投资人公告以及公司提交的《重整预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各方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本次重整投资事宜拟签署《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重整投资协议书》)。

2022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二、《重整投资协议书》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

甲方: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甲方代表人为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重庆海川企业清算有限公司担任)。

乙方1: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2:成都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3:重庆迪康中药制药有限公司。

乙方3为联合体专为参与东方药业破产重整新设立的实体公司,与联合体共同享有东方药业重整投资资格和投资权利,并连带承担重整投资义务。

乙方1、乙方2及乙方3合称乙方。

2、重整整体安排

乙方于2022年3月5日向管理人提交了《重整预案》,预案中乙方拟以人民币叁亿元作为本次重整投资的现金投资。甲方将收到的乙方投资款以及东方药业剩余全部可处置资产变现款项,全部用以清偿甲方破产费用、共益债务、破产债权等债务。

乙方3作为重整实体公司承接本协议约定的甲方资产、主营业务并承接甲方人员,并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支付重整投资款作为购买《东方药业需进行交割资产清单》中资产的对价。

甲方及管理人应依照本协议项下的约定,制定《重整计划》(草案);并在具备召开债权人会议条件时,将该《重整计划》(草案)递交债权人会议表决,并提交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法院裁定批准。

乙方依照本协议约定支付重整投资款后,即视为履行完毕作为重整投资人全部义务,乙方不承担《重整计划》之外的任何清偿责任。

在乙方承接本协议约定的资产及人员后,甲方及管理人依照本协议约定,依法对东方药业进行清算、注销工作。

3、重整投资款

乙方参与甲方重整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叁亿元整,重整投资款按照约定时间、条件、金额及路径支付。

如经法院生效的法律文书最终确认金花明目丸、健儿素颗粒、大山楂颗粒、金钱草颗粒、板蓝根颗粒、小儿止泻安颗粒六项药品的药品注册证及金花明目丸药品专利权不归甲方所有,乙方在重整总额上减少人民币壹仟万元整重整投资资金。

4、重整计划

甲方及管理人应依照本协议约定制定《重整计划》(草案),但其制作的《重整计划》(草案)中对乙方义务的描述不得超过本协议约定的内容,且不减损乙方可以依据本协议行使的权利。

《重整计划》(草案)提交表决后,如果第一次表决未能通过,甲方及管理人有权修订重组计划草案,但其制作的《重整计划》(草案)中对乙方义务的描述不得超过本协议约定的内容,且不减损乙方可以依据本协议行使的权利。修订《重整计划》(草案)并提交第二次表决。

《重整计划》(草案)经万州法院裁定批准后,在《重整计划》执行过程中,如非归责于甲乙各方原因,导致本协议约定执行内容不能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乙方有权要求对《重整计划》确定的投资款支付时间及条件进行变更,甲方需根据乙方意见就投资款支付时间及条件调整事项制作重整计划修订方案,并提交债权人会议表决。

甲方管理人应在本协议签订后90日内将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重整计划》(草案)提交万州法院审批。如超过30日尚未提交万州法院,乙方有权决定是否解除本协议,如乙方选择解除,则乙方已经支付的款项自解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甲方管理人账户退还。。

5、生效、变更和终止

协议各方均在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协议的任何变更、修改或补充,须经协议各方签署书面协议,该等书面协议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若因甲方原因致使《东方药业需进行交割资产清单》中的部分资产或全部资产无法转移至乙方3的,则乙方有权依据甲方及管理人委托重庆铂码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涉及的重庆东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市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重铂资评[2020]第0107号)对应的资产评估价值及乙方提交的《东方药业破产重整预案》中的投资金额按比例就重整金额进行调减。

若经调整后的《重整计划修订方案》在债权人会议表决后未获万州法院裁定批准同意的,则乙方已取得资产的价值不足以覆盖乙方先期已投入的重整投资资金的,差额部分应作为共益债务,待东方药业清算时,予以清偿。

三、后续重整流程

甲方及管理人依照《重整投资协议书》约定制定《重整计划》(草案),《重整计划》(草案)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后10日内,东方药业或管理人申请法院批准重整计划。人民法院收到申请之日起30日内,裁定批准后终止重整程序,东方药业执行重整计划。管理人按协议约定向东方药业移交财产和营业事务,管理人负责监督重整计划的执行。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东方药业是一家拥有50多年沉淀的中药现代化生产企业,具备丰富的中药品种和现代化的生产场地,与公司旗下迪康药业具有很强的协同性、互补性。此次联合体投资东方药业,符合公司积极推进中药板块快速增长的发展方向。如重整成功,有利于迪康药业资源导入,充分发挥OTC渠道、客户资源、生产管理优势,快速完成产品、产能扩充,实现公司业绩的快速增长。

公司将根据后续参与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

五、风险提示

《重整计划》(草案)能否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并获得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法院裁定批准及《重整计划》(草案)后续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重整投资能否顺利实施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投资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与公司预期的经营情况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774 证券简称:汉商集团 公告编号:2022-047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上半年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一号——一般规定》、《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零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制造》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现将2022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药品	511,797,040.08	221,233,921.02	56.77	1.11	-7.41	增加3.97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	30,306,802.09	4,809,068.30	84.13	-44.82	-76.82	增加21.9个百分点
商业运营	120,861,433.19	23,975,632.22	80.16	-1.39	16.18	减少3.00个百分点
会展业务	18,076,152.49	1,439,331.49	92.04	-56.62	-60.51	增加0.79个百分点
其他	19,858,454.14	10,492,917.41	47.16	53.54	200.21	减少25.82个百分点
合计	700,899,881.99	261,950,870.44	62.63	-5.06	-8.87	增加1.57个百分点

(二)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中药	118,525,205.66	31,817,308.11	73.16	11.13	-0.01	增加3.00个百分点
化药	393,317,214.95	189,447,731.65	51.83	-1.56	-8.53	增加3.67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	30,261,421.56	4,777,949.56	84.21	-44.90	-76.97	增加21.98个百分点
购物中心	120,861,433.19	23,975,632.22	80.16	-1.39	16.18	减少3.00个百分点
会展业务	18,076,152.49	1,439,331.49	92.04	-56.62	-60.51	增加0.79个百分点
其他	19,858,454.14	10,492,917.41	47.16	53.54	200.21	减少25.82个百分点
合计	700,899,881.99	261,950,870.44	62.63	-5.06	-8.87	增加1.57个百分点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地区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东地区	71,110,509.86	11,356,607.19	84.03	-4.70	-9.77	增加0.9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87,075,754.77	23,776,394.49	72.69	21.82	4.39	增加4.55个百分点
华西地区	212,383,807.73	111,267,141.70	47.61	11.38	23.43	减少5.12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126,485,354.19	62,701,368.98	50.43	1.37	-19.79	增加13.08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203,844,455.44	52,849,358.08	74.07	-26.34	-36.91	增加4.34个百分点
合计	700,899,881.99	261,950,870.44	62.63	-5.06	-8.87	增加1.57个百分点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 月31日

证券代码:600774 证券简称:汉商集团 公告编号:2022-047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08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9月01日(星期四)至09月0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shsd@12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8月31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9月08日下午 15:00-16:00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08日下午 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副董事长杜书伟先生,总经理杨芳女士,董事会秘书胡舒文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9月08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9月01日(星期四)至09月0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shsd@126.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公司证券事务部,电话:027-84843197,邮箱:hshsd@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1日